

证券代码：0029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5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坚持独立、公正、客观、公允的原则，遵守职业道德，对公司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及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评价。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其负责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依据公司资产总量、审计范围及工作量，参照物价部门有关审计收费标准及结合本地区实际收费水平决定其审计报酬。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数量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4 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

			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 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	--	--	-----------------------------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本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
姓名	李永利	张新	韦军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5	2016	2009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1994	2016	2006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1995	2023	2009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2	2023	2021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2022 年签署湘财股份、正虹科技等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湘财股份、正虹科技等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签署湘财股份、正虹科技等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4 年签署宇新股份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2 年，签署朗迪集团、天龙股份、浙江黎明、富佳股份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复核天坛生物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朗迪集团、天龙股份、浙江黎明、富佳股份、甬矽电子 2022 年度审计报告；2024 年，签署朗迪集团、天龙股份、甬矽电子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

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事前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并对其在相关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认真核查，并将书面审核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建议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意见

经认真审核，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审计机构，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其在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守独立性和职业道德，在约定时间内较好地完成了全部审计工作。续聘其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 工作质量，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审议程序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请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资产总量、审计范围及工作量，参照物价部门有关审计收费标准及结合本地区实际收费水平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酬。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东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